上海交通大学专业技术岗位首次分级申请条件

（2007 年）

一、基本原则

首次岗位分级坚持兼顾历史、现状和发展原则，既要保证历史上为学校的学科建设和发展做出贡献的教师，又要充分调动一线教师的工作积极性，还要为新的发展留有足够空间。首次分级将采用认定和申请两种方式。

二、岗位任职条件

（一）基本条件

1.遵守宪法和法律;

2.具有良好的品行;

3.岗位所需的专业、能力和技能条件;

4.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二）专设条件

1.专业技术一级岗位的任职条件:

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以及为国家做出重大贡献的一流人才。

2. 专业技术二级岗位评聘条件:

①学术造诣高深、教学科研成绩突出，在国内同行中有较高知名度，并得到国内同行公认;

②具有严谨的学风、良好的师德师风、道德品质，遵守学术道德行为规范;

③任现职以来没有教学事故或违反学术道德等方面的不良记录;

④较长的学术经历;

⑤认定和申请条件：理工生农医药类认定条件见附表 1-1、1-2，大文科类认定条件见附表 1-3；理工生农医药类申请条件见附表 1-4、1-5，大文科类申请条件见附表 1-6、1-7。

3. 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评聘条件

①学术造诣较深、教学科研成绩显著，在国内同行中有一定的知名度，得到国内同行认可;

②具有严谨的学风、良好的师德师风、道德品质，遵守学术道德行为规范;

③任现职以来没有教学事故或违反学术道德等方面的不良记录;

④一定的学术经历;

⑤认定和申请条件：理工生农医药类认定条件见附表 2-1，申请条件见附表 2-2；大文科类认定条件见附表 2-3，申请条件见附表 2-4。

4. 专业技术四级岗位任职条件：

应聘专业技术四级岗位者应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能够较好地履行正高级岗位职责。

5. 专业技术五、六级岗位评聘条件：

各专业技术职务聘任领导小组可以在学校制定的专业技术五、六级岗位申请条件的基础上，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条件，但条件不得低于学校的要求。在制定具体条件时，公共外语、公共体育，以及从事基础课教学为主的学科，在兼顾专业技术职务经历的同时，应着重考核申请人员的教学态度、教学质量和效果；其他学科在兼顾教学质量的同时，应着重考核其取得的研究成果、发表的高水平论文以及为学科发展做出的贡献，而不是专业技术职务的经历。

理工生农医药类教师和研究五、六级岗位申请条件见附表 3-1、4-1，大文科教师和研究五、六级岗位申请条件见附表 3-2、、4-2，工程、实验系列五、六级岗位申请条件见附表 3-3、4-3，高教管理系列五、六级岗位申请条件见附表 3-4、4-4，思政教师系列五、六级岗位申请条件见附表 3-5、4-5，档案文博系列五、六级岗位申请条件附表 3-6、4-6，期刊系列五、六级岗位申请条件见附表 3-7、4-7，图书出版系列五、六级岗位申请条件见附表 3-8、4-8，

6. 专业技术七级岗位任职条件：

应聘专业技术七级岗位者应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能够较好地履行副高级岗位职责。

7. 专业技术八级岗位申请条件：

高教管理系列申请条件见附表 5-1，思政系列申请条件见附表 5-2 要求申请，档案文博士系列申请条件见附表 5-6。其他系列要求如下：

①博士学位获得者中级职务任职年限 3 年及以上，较好地履行岗位职责。

②对于做出突出成绩的青年教师，可放宽任职年限要求。

③其他学历中级职务任职年限 7 年及以上，较好地履行岗位职责。

④各专业技术职务聘任领导小组提出的其他条件。

7. 专业技术九级岗位申请条件：

高教管理系列申请条件见附表 6-1，思政系列申请条件见附表 6-2，档案文博系列申请条件见附表 6-6。。其他系列要求如下：

①博士学位获得者。

②其他学历须中级职务任职年限 3 年及以上，较好地履行岗位职责。

③各专业技术职务聘任领导小组提出的其他条件。

8. 专业技术十级岗位任职条件:

应聘专业技术十级岗位者应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能够较好地履行中级岗位职责。

9. 专业技术十一级岗位申请条件:

高教管理系列按附表 7-1 要求申请，思政系列按附表 7-2 要求申请，档案文博系列申请条件见附表 7-6。其他系列要求如下:

①硕士学位获得者。

②助理级职务任职年限 3 年及以上，能较好地完成岗位职责。

③各专业技术职务聘任领导小组提出的其他条件。

10. 专业技术十二级岗位任职条件:

应聘专业技术十二级岗位者须具有助理级职务，能够较好地履行岗位职责。

11. 专业技术十三级岗位任职条件:

应聘专业技术十三级岗位者须具有员级职务，能够较好地履行岗位职责。

12. 符合高一级岗位任职条件者可应聘低一级岗位。

(三)限制条件

1. 近三年内未参加教学活动的教师系列人员，一般聘至相应岗位最低级。

2. 近五年内年度考核有基本合格者，一般聘至相应岗位最低级。

3. 近五年内有教学事故或其他违纪行为者一般聘至相应岗位最低级。

三、其他

各单位在学校制定的相应条件的总体框架内，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根据学科特点补充完善本单位各级岗位的条件，报学校备案，经学校同意后执行。

上海交通大学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廿日

二级岗位认定条件（理工生农医药类）

表 1-1

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岗位与责任	
贡献与成就	**1.1.B1** 国家自然科学二等奖及以上、技术发明、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排名第一者; **1.1.B2** 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排名第一者;
声誉与荣誉	

二级岗位认定条件（理工生农医药类）

表 1-2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1995 年(含)以前获正高级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1.2.A1** 国家重点基础研究发展计划（973）首席科学家; **1.2.A2**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主持人; **1.2.A3** 国家重大科学研究计划首席科学家; **1.2.A4** 国家实验室主任; **1.2.A5** 聘期考核优秀的长江特聘教授同时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杰出青年基金者;	**1.2.A6** 国家级精品课程创建负责人
贡献与成就	**1.2.B1** 国家自然科学三等奖、技术发明二等奖、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排名第一者;	**1.2.B2** 国家级教学成果特等奖本校排名第一且总排名前三位者; **1.2.B3** 全国百篇优秀博士论文指导教师;
声誉与荣誉	**1.2.C1** 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且现仍承担重要的教学科研任务，发挥重要作用; **1.2.C2** 上海市科技功臣; 上海市科技精英	**1.2.C3** 国家级教学名师;

二级岗位认定条件（大文科类）

表 1-3

		以下条件任选一项(年限必选)
任职年限		1995 年(含)以前获正高级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1.3.A1**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首席专家;	**1.3.A2** 国家级精品课程负责人
贡献与成就		**1.3.B1** 国家级教学成果特等奖本校排名第一且总排名前三位者; **1.3.B2** 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排名第一者; 全国百篇优秀博士论文指导教师; **1.3.B3** 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世界大学生锦标赛冠军的教练;
声誉与荣誉		**1.3.C1** 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且现仍承担重要的教学科研任务，发挥重要作用; **1.3.C2** 国家级教学名师;

二级岗位申请条件（理工生农医药类）

表 1-4

以下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岗位与责任	**1.4.A1** 国家重点基础研究发展计划（973）首席科学家; **1.4.A2**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主持人; **1.4.A3** 国家重大科学研究计划首席科学家; **1.4.A4**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创新群体学术带头人; **1.4.A5** 国家实验室主任; **1.4.A6** 国家级精品课程创建负责人; **1.4.A7** 国家重点实验室、国防重点实验室主任（创建者）; **1.4.A8**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工程实验室主任（创建者）; **1.4.A9** 国家级教学基地创建负责人;
贡献与成就	**1.4.B1** 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排名第一者; **1.4.B2** 撰写过多部具有较大影响力专著的专家; **1.4.B3** 专著或教材获得新闻出版局图书提名奖以上的主编; **1.4.B4** 在 Nature、Science 上发表论文的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1.4.B5** 在本领域国际顶尖杂志(TOP5%)上发表多篇论文并有重大影响的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1.4.B6** 论文他引数在本领域名列前茅的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1.4.B7** 全国百篇优秀博士论文指导教师; **1.4.B8** 在国家或国防重大科技工程中做出重大贡献且得到公认者; **1.4.B9** 在学校发展、学科建设与人才队伍建设中做出重大贡献且得到公认者（推荐名额不超过各单位推荐名额的 15％）; **1.4.B10** 曾在海外长期工作，学校引进的少数拔尖、杰出人才（推荐名额不超过各单位推荐名额的 15％）。
声誉与荣誉	**1.4.C1** 国家级教学名师; **1.4.C2** 国际学术组织中担任重要职务者; **1.4.C3** 国家一级学会中担任副理事长以上职务者; **1.4.C4** 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 **1.4.C5** 国际杂志地区主编; **1.4.C6** 在国际上有一定影响力者; **1.4.C7** 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且现仍承担重要的教学科研任务，发挥重要作用; **1.4.C8** 上海市科技功臣; **1.4.C9** 上海市科技精英。

二级岗位申请条件（理工生农医药类）

表 1-5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1995 年(含)以前获正高级职务资格	2000 年(含)以前获正高级职务资格	2003 年(含)以前获正高级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1.5.A1** 列入学校辉煌计划二层次且现仍承担重要的教学科研任务，发挥重要作用者;	**1.5.A2** 作为课题负责人承担 973（一级）、863 重大重点、国家科技攻关（支撑）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国防重点;	**1.5.A3** 长江特聘教授 **1.5.A4**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贡献与成就	**1.5B1** 国家三大奖四等奖以上排名第一者 **1.5.B2** 省部级科技三大奖二等奖排名第一者	**1.5.B3** 国家三大奖二等奖排名第二者 **1.5.B4** 国家三大奖三等奖、省部级三大奖一等奖排名第一者;	
声誉与荣誉			

二级岗位申请条件（大文科类）

表 1-6

以下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岗位与责任	**1.6.A1** 国家级精品课程创建负责人; **1.6.A2** 国家级教学基地创建负责人; **1.6.A3**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创建负责人; **1.6.A4** 国家社科创新基地创建负责人; **1.6.A5** 国家级体育科学项目或国际体育组织的项目负责人;
贡献与成就	**1.6.B1** 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排名第一者; **1.6.B2** 获吴玉章人文社科奖、孙冶方经济科学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或社会 **1.6.B3** 科学基金项目优秀成果一等奖第一名; **1.6.B4** 撰写过多部具有较大影响力专著的人文社科专家; **1.6.B5** 专著或教材获得新闻出版局图书提名奖以上的主编; **1.6.B6** 多次在本领域国内顶尖期刊(TOP3%)上发表重要学术论文,在全国产生重大影响者; **1.6.B7** 论文和专著他引数在本领域名列前茅的第一作者; **1.6.B8** 全国百篇优秀博士论文指导教师; **1.6.B9** 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世界大学生锦标赛冠军的教练; **1.6.B10** 专业研究成果和建议为中央政府有关部门采纳并产生重要影响者; **1.6.B11** 在学校建设、学科建设与人才队伍建设中做出重大贡献并得到公认者（推荐名额不超过各单位推荐名额的 15％）; **1.6.B12** 曾在海外长期工作，学校引进的少数拔尖、杰出人才（推荐名额不超过各单位推荐名额的 15％）。
声誉与荣誉	**1.6.C1** 国家级教学名师; **1.6.C2** 国际学术组织中担任重要职务者; **1.6.C3** 国家一级学会中担任副理事长以上职务者; **1.6.C4** 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 **1.6.C5** 教育部社科委委员; **1.6.C6** 国家社科基金终评委专家; **1.6.C7** 国际杂志地区主编; **1.6.C8** 在国际上产生较大影响力者; **1.6.C9** 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且现仍承担重要的教学科研任务，发挥重要作用;

二级岗位申请条件（大文科类）

表 1-7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1995 年(含)以前获正高级职务资格	2000 年(含)以前获正高级职务资格	2003 年(含)以前获正高级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1.7.A1** 列入学校辉煌计划二层次且现仍承担重要的教学科研任务，发挥重要作用者；	**1.7.A2** 作为课题负责人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重点、教育部人文社科重大（重点）项目；	**1.7.A3** 长江特聘教授
贡献与成就	**1.7.B1** 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一等奖第一者	**1.7.B2** 获吴玉章人文社科奖、孙冶方经济科学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或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优秀成果一等奖前三名；	
声誉与荣誉			

三级岗位认定条件（理工生农医药类）

表 2-1

以下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0 年(含)以前获正高级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2.1.A1** 国务院批准的博士生导师； 长江特聘教授； **2.1.A2**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2.1.A3** 省部级及以上精品课程创建负责人；
贡献与成就	**2.1.B1** 获得国家三大奖二等奖及以上、省部级三大奖一等奖排名第一者；	**2.1.B2** 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省部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第一名； **2.1.B3** 国家专利金奖第一获得者；
声誉与荣誉	**2.1.C1** 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且现仍承担重要的教学科研任务，发挥重要作用； **2.1.C2** 上海市科技功臣； **2.1.C3** 上海市科技精英；	**2.1.C4** 省部级及以上教学名师；

三级岗位申请条件（理工生农医药类）

表 2-2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两项	
任职年限	2000 年(含)以前获正高级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2.2.A1** 参与国家重大科研项目研究，并领导一个相对稳定的科研团队者； **2.2.A2** 近期有大量有影响力的作品（论文、专著、教材等）问世者； **2.2.A3** 重点实验室、开放实验室、工程研究（技术）等教学、科研基地、精品课程建设骨干国家级推荐 2 名，省部级推荐 1 名； **2.2.A4** 列入学校辉煌计划二层次且现仍承担重要的教学科研任务，发挥重要作

	用者; **2.2.A5** 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 **2.2.A6** “国家期刊奖”获奖期刊、全国优秀科技期刊、教育部全国高校优秀期刊、“百种中国杰出学术期刊” 、中国高校精品科技期刊奖期刊主编。
贡献与成就	**2.2.B1** 国家三大奖获奖者、省部级三大奖一等奖前三名、二等奖第一名; **2.2.B2** 中国青年科技奖获得者; **2.2.B3** 国家级出版大奖项目策划者或主持人（国家图书奖、五个一工程奖、中国图书奖、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等）; **2.2.B4** 专著或教材获得国家奖的主编（或第一作者）; **2.2.B5** 国家或省部级奖得者：韬奋出版奖、全国百佳出版工作者，上海出版人奖; **2.2.B6** 上海市优秀博士论文指导教师; **2.2.B7** 在本领域国际顶尖杂志上发表多篇论文并产生一定影响的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2.2.B8** 论文引用在本领域内有一定影响的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2.2.B9** 国家专利金奖获得者、优胜奖第一完成人; **2.2.B10** 培育出多个优质新品种、一类新药并产生较大社会效应; **2.2.B11** 主编期刊为核心期刊、《美国工程索引》(EI)等国际著名数据库收录刊源; **2.2.B12** 主编的期刊 EI 收录率达 95%以上，为学校长期保持国内和国际论文排名前三位的贡献者; **2.2.B13** 多次在重要的国际学术会议上做特邀报告; **2.2.B14** 学院建设、学科建设与人才队伍建设中做出突出贡献得到公认者（推荐名额不超过各单位推荐名额的 30％。
声誉与荣誉	**2.2.C1** 跨世纪、新世纪优秀人才培养计划入选者; **2.2.C2** “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2.2.C3** 教育部高等学校优秀青年教师教学科研奖励基金（高校青年教师奖）获得者; **2.2.C4** 上海市青年科技英才;

三级岗位认定条件（大文科类）

表 2-3

以下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0 年(含)以前获正高级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2.3.A1** 国务院批准的博士生导师; **2.3.A2** 长江特聘教授;	**2.3.A3** 省部级及以上精品课程创建人;
贡献与成就	**2.3.B1** 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一等奖第一者;	**2.3.B2** 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及以上、省部级教学成果一等奖第一名; **2.3.B3** 获得全国大学生运动会、全国大学生锦标赛冠军的主教练;
声誉与荣誉	**2.3.C1** 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且现仍承担重要的教学科研任务，发挥重要作用;	**2.3.C2** 省部级及以上教学名师;

三级岗位申请条件（大文科类）

表 2-4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两项	
任职年限	2000 年(含)以前获正高级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2.4.A1** 近期有大量有影响力的作品（论文、专著、教材、音像作品等）问世者; **2.4.A2** 艺术、体育类国际级评委; **2.4.A3** 国家精品课程建设骨干推荐 2 名，上海市精品课程建设骨干推荐 1 名，国家级教学基地建设骨干推荐 2 名，省部级教学基地建设骨干推荐 1 名; **2.4.A4** 国家社科创新基地学术委员会委员; **2.4.A5** 艺术、体育类国际大赛金奖获得者的指导教师; **2.4.A6** 列入学校辉煌计划二层次且现仍承担重要的教学科研任务，发挥重要作用者; **2.4.A7** “国家期刊奖”获奖期刊、全国优秀科技期刊、教育部全国高校优秀期刊、“百种中国杰出学术期刊” 、中国高校精品科技期刊奖期刊主编; **2.4.A8** 策划并主持国家级重大出版项目，如国务院立项的《中华大典》等。
贡献与成就	**2.4.B1** 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二等奖第一名; **2.4.B2** 省部级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二等奖及以上第一名; **2.4.B3** 政府奖或政府认可的学科专项奖一等奖第一名; **2.4.B4** 国家级出版大奖项目策划者或主持人（国家图书奖、五个一工程奖、中国图书奖、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等）; **2.4.B5** 专著或教材获得国家奖的主编（或第一作者）; **2.4.B6** 国家或省部级奖得者：韬奋出版奖、全国百佳出版工作者，上海出版人奖; **2.4.B7** 上海市优秀博士论文指导教师; **2.4.B8** 以第一作者身份多次在本领域国内顶尖期刊上发表重要学术论文，在全国产生较大影响者; **2.4.B9** 论文引用在本领域内有一定影响的第一作者; **2.4.B10** 多次获得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且发表重要学术论文或著作者; **2.4.B11** 在政府决策咨询中做出突出贡献并得到公认者; **2.4.B12** 主编期刊为核心期刊; **2.4.B13** 在学院建设、学科建设与人才队伍建设中做出突出贡献并得到公认者（推荐名额不超过各单位推荐名额的 30％）。
声誉与荣誉	**2.4.C1** 跨世纪、新世纪优秀人才培养计划入选者; **2.4.C2** “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2.4.C3** 教育部高等学校优秀青年教师教学科研奖励基金（高校青年教师奖）获得者; **2.4.C4** 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基地骨干教授; **2.4.C5** 在国内本领域中有较大影响力者。

教师和研究五级岗位申请条件（理工生农医药类）

表 3-1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0 年(含)以前获副高级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3.1.A1** 作为主要负责人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 **3.1.A2** 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基地副主任;	**3.1.A3** 国家级精品课程主讲教师; **3.1.A4** 学校一类课程负责人; **3.1.A5** 省部级及以上教学和实验基地副主任; **3.1.A6** 各类立项教改项目负责人;
贡献与成就	**3.1.B1** 国家三大奖获奖者、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前三名; **3.1.B2** 以第一作者多次发表高水平论文; **3.1.B3** 国家专利金奖获得者; **3.1.B4** 培育出优质新品种、一类新药并产生较大社会效应者; **3.1.B5** 在学校发展、学科建设与人才队伍建设中做出贡献得到公认者;	**3.1.B6**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获得者; **3.1.B7** 公开出版的教材、著作主编、副主编;
声誉与荣誉	**3.1.C1** 在全国二级学会以上学术组织中担任重要职务者 **3.1.C2** 三次以上校年度考核优秀	**3.1.C3** 最受学生欢迎的教师奖; **3.1.C4** 获三次以上各类优秀教学奖;

教师和研究六级岗位申请条件（理工生农医药类）

表 4-1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3 年(含)以前获副高级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4.1.A1** 作为主要负责人承担省部级科研项目; **4.1.A2** 省部级科研基地骨干;	**4.1.A3** 省部级精品课程主讲教师或课程中实验部分主要骨干; **4.1.A4** 省部级及以上教学和实验基地骨干; **4.1.A5** 各类立项教改项目主要骨干;
贡献与成就	**4.1.B1** 省部级三大奖获奖者; **4.1.B2** 国家专利优胜奖获得者;	**4.1.B3** 省部级教学成果奖获得者;
声誉与荣誉	**4.1.C1** 二次以上学校考核优秀	**4.1.C2** 获二次以上校优秀教学奖;
备注		

教师和研究五级岗位申请条件（大文科类）

表 3-2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0 年(含)以前获副高级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3.2.A1** 作为主要负责人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 **3.2.A2** 国家级科研基地副主任;	**3.2.A3** 国家级精品课程主讲教师 **3.2.A4** 学校一类课程负责人; **3.2.A5** 国家级教学和实验基地副主任; **3.2.A6** 各类立项教改项目负责人;
贡献与成就	**3.2.B1** 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排名第一者 **3.2.B2** 省部级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成果奖排名第一者; **3.2.B3** 政府奖或政府认可的学科专项奖排名第一者; **3.2.B4** 以第一作者多次发表高水平论文; **3.2.B5** 在学校发展、学科建设与人才队伍建设中做出贡献得到公认者;	**3.2.B6**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获得者 **3.2.B7** 公开出版的教材、著作主编、副主编; **3.2.B8** 获全国大学生运动会、全国大学生锦标赛冠军主教练
声誉与荣誉	**3.2.C1** 在全国二级学会以上学术组织中担任重要职务者; **3.2.C2** 三次及以上校年度考核优秀;	**3.2.C3** 最受学生欢迎的教师奖; **3.2.C4** 获三次及以上各类优秀教学（师）奖;

教师和研究六级岗位申请条件（大文科类）

表 4-2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3 年(含)以前获副高级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4.2.A1** 作为主要负责人承担省部级科研项目; **4.2.A2** 省部级科研基地骨干;	**4.2.A3** 省部级精品课程主讲教师或课程中实验部分主要骨干; **4.2.A4** 省部级教学和实验基地骨干; **4.2.A5** 各类立项教改项目主要骨干;
贡献与成就	**4.2.B1** 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获奖者; **4.2.B2** 省部级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成果奖获奖者; **4.2.B3** 政府奖或政府认可的学科专项奖获奖者;	**4.2.B4** 省部级教学成果奖获得者;
声誉与荣誉	**4.2.C1** 二次以上学校考核优秀	**4.2.C2** 获二次以上校优秀教学奖

工程、实验五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3-3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0 年(含)以前获副高级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3.3.A1** 作为主要参加人参与国家级科研项目; **3.3.A2** 作为项目负责人主持省部级项目; **3.3.A3** 国家级科研基地副主任	**3.3.A4** 国家级精品课程中实验部分主要骨干; **3.3.A5** 国家级教学和实验基地副主任; **3.3.A6** 各类立项教改项目主要骨干
贡献与成就	**3.3.B1** 国家级三大科技奖获奖者; **3.3.B2** 省部级三大奖二等奖及以上前四名; **3.3.B3** 国家专利金奖获得者; **3.3.B4** 培育优质新品种、一类新药并产生较大社会效应者; **3.3.B5** 在学校发展、学科建设与人才队伍建设中做出贡献得到公认者;	**3.3.B6**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获得者 **3.3.B7** 公开出版的教材、著作主编、副主编;
声誉与荣誉	**3.3.C1** 在二级学会以上学术组织中担任重要职务者 **3.3.C2** 三次以上校年度考核优秀	**3.3.C3** 最受学生欢迎的教师奖; **3.3.C4** 获三次以上实验室先进个人奖;

工程、实验六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4-3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3 年(含)以前获副高级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4.3.A1** 作为主要参加人参与省部级科研项目; **4.3.A2** 大型精密仪器负责人 5 年以上; **4.3.A3** 省部级科研基地骨干; **4.3.A4** 学校认定的实验室主任;	**4.3.A5** 省部级精品课程中实验部分主要骨干; **4.3.A6** 省部级教学和实验基地骨干;
贡献与成就	**4.3.B1** 省部级三大科技奖获奖者; **4.3.B2** 国家专利优胜奖获得者;	**4.3.B3** 省部级教学成果奖获得者;
声誉与荣誉	**4.3.C1** 二次以上学校考核优秀	**4.3.C2** 获二次以上实验室先进个人奖

高教管理研究五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3-4

副高任职期限	编号	行政级别	任职年限	工作成绩	备注
1995 年（含）以前	**3.4.A1**	正处	4 年以上（2003）		
	3.4.A2	副处	8 年以上		
	3.4.A3	正科	12 年以上		
2000 年（含）以前	**3.4.B1**	正处	8 年以上（1999）	各级各类奖励	
	3.4.B2	副处	12 年以上（1995）	各级各类奖励	
	3.4.B3	正科	16 年以上（1991）	各级各类奖励	
工作特别突出，领导推荐，同行认可，可申请。					

高教管理研究六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4-4

副高任职期限	编号	岗位级别	任职年限	工作成绩	备注
1995 年（含）以前	**4.4.A1**	正处			
	4.4.A2	副处	1 年以上		
	4.4.A3	正科	4 年以上（2003）		
	4.4.A4	副科	8 年以上（1999）		
2000 年（含）以前	**4.4.B1**	正处	1 年以上	各级各类奖励	
	4.4.B2	副处	4 年以上（2003）	各级各类奖励	
	4.4.B3	正科	8 年以上（1999）	各级各类奖励	
	4.4.B4	副科	12 年以上（1995）	各级各类奖励	
工作特别突出，领导推荐，同行认可，可申请。					

高教管理研究八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5-1

中级任职期限	编号	行政级别	任职年限	工作成绩	备注
1997 年（含）以前	**5.1.A1**	正科	4 年以上（2003）		
	5.1.A2	副科	8 年以上		
2000 年（含）以前	**5.1.B1**	正科	8 年以上（1999）	各级各类奖励	
	5.1.B2	副科	12 年以上	各级各类奖励	
工作特别突出，领导推荐，同行认可，可申请。					

高教管理研究九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6-1

中级任职期限	编号	行政级别	任职年限	工作成绩	备注
1997 年（含）以前	**6.1.A1**	正科			
	6.1.A2	副科	4 年以上		
2000 年（含）以前	**6.1.B1**	正科	4 年以上（2003）	各级各类奖励	
	6.1.B2	副科	8 年以上	各级各类奖励	

高教管理研究十一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7-1

初级任职期限	编号	行政级别	任职年限	工作成绩	备注
2000 年（含）以前	**7.1.A1**	副科		各级各类奖励	
	7.1.A2	科员	4 年以上	各级各类奖励	
2003 年（含）以前	**7.1.B1**	副科	4 年以上	各级各类奖励	

对以上各级高教管理研究岗位中，少数未满足申请条件，但工作特别突出，领导推荐，同行认可，可破格申请。领导推荐人数不超过本级岗位数的 10%。以上各级岗位申请中所提供的材料，应为任现职期间的工作业绩。

思想政治教育系列五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3-5

以下条件任选一项(年限必选)		
任职年限	1995 年(含)以前获思政副教授任职资格且累计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10 年以上	1995 年(含)以前获思政副教授任职资格且累计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7 年以上
贡献与成就	**3.5.A1** 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在 C 级以上学术刊物上发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研究论文、作为主要成员（排名前 3 位)完成省部级以上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作为主要编撰人已公开出版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面学术著作累计 10 篇（项、本）以上。	**3.5.A2** 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在 C 级以上学术刊物上发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研究论文、作为主要成员（排名前 3 位）完成省部级以上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作为主要编撰人已公开出版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面学术著作累计 6 篇（项、本）以上。
声誉与荣誉	**3.5.B1** 个人或所带学生（团体）累计获得国家级荣誉（列表见附件，下同）10 次以上或省部级以上荣誉 20 次以上; **3.5.B2** 连年被评为上海交通大学优秀思政教师或考核优秀; **3.5.B3** 被评为上海市优秀思政教师（辅导员）。	**3.5.B4** 个人或所带学生（团体）累计获得国家级荣誉 5 次以上或省部级以上荣誉 10 次以上; **3.5.B5** 被评为上海交通大学优秀思政教师或考核优秀累计 5 次以上者; **3.5.B6** 被评为上海市优秀思政教师（辅导员）。
备注	**3.5.C1** 对在学校建设发展、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并得到公认者可适当放宽，但一般不超过 2 年，其比例不超过该级岗位聘任总数的 20%。	

思想政治教育系列六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4-5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0 年(含)以前获思政副教授任职资格且累计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5 年以上。
贡献与成就	**4.5.A1** 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在 C 级以上学术刊物上发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研究论文、作为主要成员（排名前 3 位）完成省部级以上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作为主要编撰人已公开出版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面学术著作累计 6 篇（项、本）以上。
声誉与荣誉	**4.5.B1** 个人或所带学生（团体）累计获得国家级荣誉 5 次以上或省部级以上荣誉 10 次以上; **4.5.B2** 被评为上海交通大学优秀思政教师或考核优秀 5 次以上; **4.5.B3** 被评为上海市优秀思政教师（辅导员）。
备注	**4.5.C1** 对在学校建设发展、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并得到公认者可适当放宽，但一般不超过 2 年，其比例不超过该级岗位聘任总数的 20%。

思想政治教育系列八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5-2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4 年(含)以前获思政讲师任职资格且累计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4 年以上。
贡献与成就	**5.2.A1** 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在 C 级以上学术刊物上发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研究论文、作为主要成员完成省部级以上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参与编著公开出版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面学术著作累计 3 篇（项、本）以上。
声誉与荣	**5.2.B1** 个人或所带学生（团体）累计获得校级以上荣誉 10 次以上，其中至少 3 项为省部级以上;

誉	**5.2.B2** 被评为上海交通大学优秀思政教师或考核优秀 3 次以上; **5.2.B3** 被评为上海市优秀思政教师（辅导员）; **5.2.B4** 获得职业咨询师或心理咨询师资格。
备注	**5.2.C1** 对在学校建设发展、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做出重要贡献并得到公认者可适当放宽，但一般不超过 2 年，其比例不超过该级岗位聘任总数的 20%。

思想政治教育系列九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6-2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5 年(含)以前获思政讲师任职资格且累计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3 年以上。
贡献与成就	**6.2.A1** 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公开发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研究论文、作为主要成员完成省部级以上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参与编著公开出版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面学术著作累计 3 篇（项、本）以上。
声誉与荣誉	**6.2.B1** 个人或所带学生（团体）累计获得校级荣誉 6 次以上，其中至少 2 项为省部级以上; **6.2.B2** 被评为上海交通大学优秀思政教师或考核优秀累计 1 次以上; **6.2.B3** 被评为上海市优秀思政教师（辅导员）; **6.2.B4** 获得职业咨询师或心理咨询师资格。
备注	**6.2.C1** 对在学校建设发展、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做出重要贡献并得到公认者可适当放宽，但一般不超过 2 年，其比例不超过该级岗位聘任总数的 20%。

思想政治教育系列十一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7-2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5 年(含)以前获思政讲师任职资格且累计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2 年以上。
贡献与成就	**7.2.A1** 独立或作为第一作者公开发表发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研究论文、参加学术征文并获奖、作为主要成员完成校级以上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参与编著公开出版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面学术著作累计 2 篇（项、本）以上。
声誉与荣誉	**7.2.B1** 个人或所带学生（团体）累计获得校级荣誉 3 次以上; **7.2.B2** 被评为上海交通大学优秀思政教师或考核优秀累计 1 次以上者; **7.2.B3** 获得职业咨询师或心理咨询师资格。

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论文级别认定办法

申请者公开发表的论文属下列 A、B、C 类之一者，为 C 级以上。

一、A 类：

在国外学术刊物上用外文发表，被 SCI、EI、ISTP、SSCI（社会科学引文索引）和 A&HCI（艺术人文科学引文索引）检索的论文。

二、B 类：

1．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文汇报》等报纸理论版上发表的学术性理论文章，字数一般在 3000 字左右；

2．发表在 CSSCI（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期刊源（当年最新）期刊上的学术论文；

3．凡主要内容被《中国社会科学文摘》、《人大复印资料》刊物转载的学术论文；

4．咨询报告被党和国家领导人批示并被国家有关部委采用者（有领导人签字或采用证明）。

三、C 类：

1．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源（当年最新）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2．咨询报告被省部级主要领导人批示并被采用者（有领导人签字或采用证明）

档案文博系列五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3-6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0 年（含）以前获副高级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3.6.A1** 作为主要负责人承担国家级研究项目; **3.6.A2** 作为负责人主持省部级研究项目;
贡献与成就	**3.6.B1** 研究成果获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奖励前四名; **3.6.B2** 在本领域权威期刊上发表多篇学术论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3.6.B3** 多次参与本领域学术专著的撰写工作; **3.6.B4** 在学校档案文博事业发展中做出突出贡献并得到公认者;
声誉与荣誉	**3.6.C1** 在省部级及以上学术组织中担任重要职务者; **3.6.C2** 三次及以上校年度考核优秀;

档案文博系列六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4-6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3 年（含）以前获副高级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4.6.A1** 作为主要负责人承担省部级及以上研究项目;
贡献与成就	**4.6.B1** 研究成果获省部级及以上奖励获奖者; **4.6.B2** 在本领域权威期刊上发表过有影响力的学术论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4.6.B3** 参与本领域学术专著的撰写工作;
声誉与荣誉	**4.6.C1** 二次及以上校年度考核优秀 **4.6.C2** 获二次及以上学校档案工作先进个人奖;

档案文博系列八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5-6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5.6.A1** 博士学位获得者中级职务任职年限 3 年及以上，较好地履行岗位职责; **5.6.A2** 其他学历中级职务任职年限 7 年及以上，较好地履行岗位职责
贡献与成就	**5.6.B1** 以第一作者发表过学术论文; **5.6.B2** 参与编著公开出版物; **5.6.B3** 作为主要成员完成研究课题累计 6 篇（项、本）及以上的;
声誉与荣誉	**5.6.C1** 各级各类奖励;

档案文博系列九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6-6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6.6.A1** 博士学位获得者; **6.6.A2** 其他学历须中级职务任职年限 3 年及以上，较好地履行岗位职责;
贡献与成就	**6.6.B1** 以第一作者发表过学术论文; **6.6.B2** 参与编著公开出版物; **6.6.B3** 作为主要成员完成研究课题累计 3 篇（项、本）及以上的;

声誉与荣誉	**6.6.C1** 各级各类奖励;

档案文博系列十一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7-6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7.6.A1** 硕士学位获得者; **7.6.A2** 助理级职务任职年限 3 年及以上，能较好完成岗位职责;
贡献与成就	**7.6.B1** 发表过学术论文; **7.6.B2** 参与编著公开出版物; **7.6.B3** 参与完成研究课题;
声誉与荣誉	**7.6.C1** 各级各类奖励;

期刊五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3-7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二项	
任职年限	2000 年（含）以前获副高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3.7.A1** 获教育部自然科学二等奖的主要负责人; **3.7.A2** 编辑的学报获国家级期刊奖以及省部级一等奖、精品期刊奖的主要贡献者; **3.7.A3** 学报副主编（副主任），能独立承担学报的版面设计、终审、终校，以及能解决编辑中遗留的重大问题; **3.7.A4** 负责编辑的学报每期差错率不超过十万分之三; **3.7.A5** 在学报发展，人才培养中做出显著贡献者; **3.7.A6** 在全国或地方专业学会、协会中担任职务; **3.7.A7** 在编辑学核心期刊中发表多篇论文的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3.7.A8** 三次及以上校年度考核优秀; **3.7.A9** 其他公认的与上述条款相当的成就

期刊六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4-7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二项	
任职年限	2003 年（含）以前获副高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4.7.A1** 编辑学报获国家期刊奖或者部级以上奖项的主要贡献人; **4.7.A2** 具有熟练的学报编辑、出版经验以及出色的文字表达能力；具有承担学报终审、复审的工作能力以及能发现和解决稿件中的重大疑难问题; **4.7.A3** 负责编辑的学报每期终审差错率不超过十万分之三; **4.7.A5** 在学报发展和人才培养中做出贡献的公认者; **4.7.A6** 在 C 类以上期刊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论文多篇; **4.7.A7** 二次及以上校年度考核优秀; **4.7.A8** 其他公认的与上述条款相当的成就。

图书出版五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3-8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0 年（含）以前获副高职务资格
贡献与成就	**3.8.A1** 策划的图书（含电子音像出版物）获国家级（含提名奖）、中国图书奖、省部级一等奖以上; **3.8.A2** 荣获韬奋出版奖、全国百佳出版工作者奖、上海出版人奖、全国优秀中青年图书编辑奖等; **3.8.A3** 策划或组织出版的多种书刊在思想、文化、科学、艺术等方面有较高的学术价值、使用价值、文化积累价值和文献价值或文献资料价值并获专家公认; **3.8.A4** 策划的图书入选国家（教育部）“九五”、“十五”、“十一五”规划图书或上海市重点图书，计 3 本（套）以上; **3.8.A5** 其他公认的与上述条款相当的成就。
论文专著	**3.8.B1** 在省、部级及以上学术刊物上独立发表多篇论文，或在国际（地区）、全国性相关专业学术会议上宣读论文; **3.8.B2** 正式出版 8 万字以上的与本专业相关的学术论著或 10 万字以上的译著; **3.8.B3** 独立撰写有较高学术水平、观点论证有深度的市级以上重点图书的选题报告或审读意见; **3.8.B4** 其他公认的与上述条款相当的作品。
经济效益	**3.8.C1** 三年策划的图书年创利 50 万元以上; **3.8.C2** 策划的图书年平均创利 50 万元以上。

图书出版六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4-8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3 年（含）以前获副高职务资格
成就与贡献	**4.8.A1** 作为主要策划人，策划的图书(含电子音像出版物)获省部级三等奖以上。 **4.8.A2** 主要参与策划或组织出版的多种书刊在思想、文化、科学、艺术等方面有较高的学术价值、使用价值、文化积累价值和文献价值或文献资料价值，并获专家公认。 **4.8.A3** 策划的图书入选国家（教育部）“九五”、“十五”、“十一五”规划教材或上海市重点图书。 **4.8.A4** 其他公认的与上述条款相当的成就。
论文专著	**4.8.B1** 在省、部级及以上学术刊物上以第一作者发表论文多篇，或在国际（地区）、全国性相关专业学术会议上宣读论文。 **4.8.B2** 正式出版 5 万字以上的与本专业相关的学术论著或 7 万字以上的译著。 **4.8.B3** 撰写有一定学术水平的重点图书选题报告或审读意见。 **4.8.B4** 其他公认的与上述条款相当的作品。
经济效益	**4.8.C1** 近三年策划的图书年创利 30 万元以上。 **4.8.C2** 策划的图书年平均创利 30 万元以上。

图书情报五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3-9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0 年（含）以前获副高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3.9.A1** 作为主要负责人承担国家或省部级科研项目; **3.9.A2** 具有很强的管理能力，是图书馆科研项目带头人，岗位工作表现突出; **3.9.A3** 获得学校学位委员会批准的硕士导师资格。
贡献与成就	**3.9.B1** 获国家或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以获奖证书为证，一等奖前 3；二等奖前 2 名，三等奖前 1 名）; **3.9.B2** 作为第一作者有获奖专著或在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其中中文被 CSSCI 收录，外文被 SCI、SCIE 或 SSCI 收录）; **3.9.B3** 在图书馆发展和科研工作中做出贡献并得到公认者。
声誉与荣誉	**3.9.C1** 在本领域有较高的学术地位，享有较高的知名度，为图书馆的发展作出突出贡献者; **3.9.C2** 在省部级及以上图书馆学会学术委员会中担任主要职务; **3.9.C3** 三次以上校年度考核优秀或获得校级以上各种奖励者;

图书情报六级岗位申请条件

表 4-9

任职年限必选，其他条件任选一项	
任职年限	2003 年（含）以前获副高职务资格
岗位与责任	**4.9.A1** 作为国家或省部级科研项目的主要参加者; **4.9.A2** 具有较强的管理能力，是图书馆主要业务骨干; **4.9.A3** 在图书馆重要管理或业务岗位工作表现突出。
贡献与成就	**4.9.B1** 获国家和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以获奖证书为证）; **4.9.B2** 有获奖专著或在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其中中文被 CSSCI 收录，外文被 SCI、SCIE 或 SSCI 收录）; **4.9.B3** 在图书馆发展和科研工作中做出贡献并得到公认者。
声誉与荣誉	**4.9.C1** 在本领域有较高的学术地位，享有一定的知名度; **4.9.C2** 在省部级及以上图书馆学会学术委员会中担任职务; **4.9.C3** 二次以上校年度考核优秀。